

褚发〔2023〕41号

## 褚集镇 2023 年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方案

各村党组织、村委会，镇直各单位：

为切实做好 2023 年秸秆禁烧工作，促进秸秆资源化利用，有效防治环境污染，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维护人民群众环境权益和生命财产安全，根据省、市、县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部署要求，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工作目标

深入贯彻禁烧工作部署，全面禁止露天焚烧，实现全域、全年、全天候卫星遥感监测及上级督查通报零火点。进一步强化秸秆高值利用，促进我镇秸秆产业化利用高质量发展，2023 年度我镇秸秆综合利用率将达到 99%以上。

### 二、工作任务

（一）认真谋划筹备。各村要根据辖区实际，认真谋划秸秆利用方式、农业机械调配、秸秆堆场设置等前期准备工作，及早制定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方案。统筹人力和物资保障，坚持

群防群治、上下联动、齐抓共管，提高群众参与的自觉性和积极性，推动秸秆禁烧工作的常态化。鼓励整村开展秸秆打捆离田作业，在以秸秆离田为主的地区，按照小方捆捡拾打捆机 80 亩、圆捆捡拾打捆机 300 亩、大方捆捡拾打捆机 700 亩的日均作业能力，科学配置打捆机械和离田设备，合理确定作业区域和规模，规范服务行为，净化作业环境，保障秸秆打捆离田利用良好秩序。

（二）深入宣传动员。各村要在公路、公共重点场所等显而易见位置张贴宣传标语、禁烧通告。通过发放秸秆禁烧告知书等宣传材料，让“秸秆不能少、不准烧、不烧还有用”的观念家喻户晓。各村要通过广播在重要时段大力宣传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相关政策和要求，全镇中小学校要通过“小手拉大手”、签订禁烧协议书等形式向家长宣传禁烧有关要求，镇政府、公安派出所向社会公布监督举报电话，鼓励和支持公众举报露天焚烧行为，形成全民参与秸秆禁烧、全面参与秸秆综合利用的良好局面。

（三）科学控茬离田。各村要根据下茬作物品种和种植特点，科学确定秸秆打捆离田和全量还田方式，合理控制留茬高度。细化到田块，落实到主体，保障相应机械投入。对于秸秆打捆离田作业田块收割留茬高度严格控制在 10 厘米以下。各村要严把秸秆离田还田质量，保证秸秆处理效果，做到秸秆离田地块田间地头无散落秸秆、秸秆还田地块技术措施配套到位。

（四）优化收储网络。规范收储中心运营行为，探索建立收储中心列入村集体财产、经纪人和企业租赁使用、租赁获利村民共享的产权利益分配机制，积极吸纳贫困户就业务工。确保秸秆收储中心“依法建设、持续利用、一次建成、长久获益”。

（五）应对天气变化。各村要积极应对天气变化，制定应急处置预案，科学调度农业机械，妥善化解秸秆禁烧与农民抢收抢种矛盾，及时处置农作物秸秆。要成立抢收抢运、互助离田队伍，落实帮扶责任，对未及时处置的农作物秸秆，迅速组织人员帮助、督促农户或服务组织清运离田，做到“四离一集中”（离田、离路、离河、离林和集中规范堆放），消除秸秆焚烧和污染隐患。

（六）强化禁烧管控。落实“总支为主、村落实、联户联防”禁烧工作三级网格化管理责任，合理设置禁烧防控点，每个禁烧防控点要安排3人以上值守和巡查，并实行24小时值守、巡查和看管，值守人员要备齐灭火器具，保持通讯畅通。各村要组建应急队伍，随时待命处置突发大面积秸秆焚烧，确保发现火点及时处置，快速扑灭。要积极发挥“蓝天卫士”作用，安排专人值班，持续开展全区域实时监控，努力做到及时发现、及时预警、及时扑救、及时通报。

（七）强化督查巡查。镇督查组要全天候巡回督查，重点督查各村宣传动员、秸秆收储站点管理、禁烧工作保障、禁烧保证金制度、镇直单位人员在岗、火情防控、散落秸秆清理等工作落实情况。发现火点、过火痕迹、弃置秸秆要锁定证据，及时通报，跟踪处理；对秸秆离田、还田质量不高、留茬高度不达标、秸秆清运不彻底情况，责令村立即整改，消除焚烧隐患。要认真执行焚烧秸秆“黑斑倒查”和“田主责任追究”制度，做到有火必查、有查必处，并按照规定追究网格责任人员的责任。镇督查组每日将督查情况在全镇范围内通报。

（八）压实包保责任。实行“镇领导包片、包村干部和驻村

干部包村、村干部包地块”的包保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度，将任务、责任分解到具体单位和责任人。镇与各村签订《秸秆禁烧承诺书》，强化特殊群体人员责任，凡现承包经营土地的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村“两委”干部及广大党员、流转土地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由镇直农业、教体、卫生等部门负责宣传动员，签订《秸秆禁烧承诺书》，其中村“两委”干部的承诺书要在村务公开栏张榜公示，接受群众监督。

### 三、实施步骤

（一）动员部署阶段（夏季：2023年5月20日—2023年5月25日；秋季：2023年9月1日—2023年9月20日）。成立褚集镇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全镇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方案，召开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动员大会，全面部署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各村要召开启动会议，突出属地管理原则，严格落实责任，建立网格化监管体系。按照“镇领导包总支，包村干部包村，村干部包地块”三级包保责任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工作方案和任务清单。

（二）重点落实阶段（夏季：2023年5月26日—2023年7月20日；秋季：2023年9月21日—2023年12月20日）。秸秆禁烧期间，镇督查组将加强日常巡查和现场检查指导，督促村开展农作物收种、收割控茬、秸秆清运离田和秸秆收储站点安全管理工作，及时制止焚烧秸秆、弃置秸秆行为。镇督查组将全面开展督查，督查情况及时在全镇通报，各村要将镇督查组反馈问题及时落实整改。

（三）考核验收阶段（夏季：2023年7月21日—2023年7

月 30 日；秋季：2023 年 12 月 21 日—2023 年 12 月 30 日）。镇禁烧办将根据卫星监测火点数和各级督查情况，对各村秸秆禁烧工作进行考核，兑现奖惩政策。

#### 四、保障措施

（一）落实经费保障。实行村“两委”干部风险抵押金制度，村“两委”主要负责同志每人每年每季向乡镇缴纳风险抵押金 2000 元，其他村“两委”干部每人每年每季向乡镇缴纳风险抵押金 1000 元，没有被省、市、县督查组通报和卫星监测火点的，按每人所缴纳风险抵押金的同等数额奖励，由镇政府负责兑现。

（四）严格奖惩问责。严格执行《怀远县 2023 年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考核问责办法》《怀远县 2023 年村（居）干部秸秆禁烧工作奖惩暂行办法》等制度，对相关村措施不力、工作不到位的，视情节予以严肃处理。对影响交通安全，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等严重后果的，依法追究当事人和相关责任人的行政或法律责任。

附件：

- 1.褚集镇 2023 年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 2.褚集镇 2023 年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督查组人员名单
- 3.褚集镇 2023 年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包保人员名单
- 4.褚集镇 2023 年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期间镇政府工作人员驻村人员分村情况
- 5.褚集镇 2023 年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应急小组成员名单
- 6.褚集镇 2023 年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宣传方案
- 7.褚集镇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任务清单
- 8.怀远县 2023 年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考核问责办法
- 9.褚集镇 2023 年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考核问责办法

中共怀远县褚集镇委员会  
怀远县褚集镇人民政府  
2022 年 5 月 21 日

附件 1:

## 褚集镇 2023 年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 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赵广玲 党委书记  
常务副组长：黄国贤 党委副书记、镇长  
副 组 长：王 军 人大主席  
刘彦超 党委副书记  
贾德义 党委委员、人武部长  
陶延华 党委宣传委员  
张慕然 党委政法委员  
杨 科 党委组织委员  
王萍萍 党委统战委员  
蒲年跃 党委委员（兼）、派出所所长  
崔媛媛 副镇长（挂职）  
刘彦秀 副镇长  
王 振 副镇长  
荣 誉 副镇长  
褚良民 一级主任科员  
成 员：方 正 党政办主任  
荣克轩 财政所所长

杨兆宇	市场所副所长
宋长启	供电所所长
高 峰	学区主任
陈 亮	卫生院院长
贺中飞	官油坊村党总支书记
徐 岩	龙徐村党总支书记
钱和东	池庙村党总支书记
陈梦雅	张娄村党总支书记
杨 峰	赵庄村党总支书记
王 永	叶刘村党总支书记
赵友西	褚集村党总支书记
肖 莉	洄中村党总支书记
陶广成	洄西村党支部书记
王 勇	洄东村党总支书记
荣兴梅	三湖村党总支书记
陶言涛	项集村党总支书记
陶纪超	顺河村党总支书记
顾景秀	陶圩村党总支书记
方 震	尤家村党支部书记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刘彦超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方正同志为办公室副主任，陈小会、赵文帅、尤盼强等同志为办公室成员，其中尤盼强、夏娜分别做好与县禁烧办、县农业农村局的对接工作，并负责报送相关文件、报表和数据。

附件 2:

## 褚集镇 2023 年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 督查组人员名单

第一督查组

组 长：赵广玲

成 员：陈小会 刘洪超

第二督查组

组 长：黄国贤

成 员：赵文帅

第三督查组

组 长：刘彦超

成 员：崔 婕

附件 3:

## 褚集镇 2023 年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 包保人员名单

黄国贤，禁烧工作第一责任人，全面负责褚集镇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

刘彦超，禁烧工作直接责任人，具体负责褚集镇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

刘彦超、陈小会、赵文帅、崔婕，负责镇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督查、巡查工作，每天发布督查通报。

王 军：联系褚集村；

刘彦超：联系项集村；

贾德义：联系洄中村；

陶延华：联系张娄村、叶刘村；

张慕然：联系陶圩村、尤家村；

杨 科：联系池庙村；

王萍萍：联系龙徐村、官油坊村；

崔媛媛：联系顺河村；

刘彦秀：联系赵庄村；

荣 誉：联系三湖村；

王 振：联系洄西村；

褚良民：联系洄东村；

分片包保领导全权负责所包保村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

附件 4:

## 褚集镇 2023 年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 驻村人员分村情况

因工作需要，经镇党委扩大会议研究，在禁烧期间，镇直有关部门除留人值班外，其余人员全部驻村开展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驻村干部在包村干部指导下开展工作，同岗同责。具体驻村情况如下：

龙徐村：	凌 晨	荣克轩	
张娄村：	陶 峰	夏六雷	
叶刘村：	赵海军	陶 淦	
池庙村：	张 建	刘 欢	崔 茹
官油坊：	赵 峥	张慧杰	
尤家村：	范德顺	李 敏	
项集村：	徐中兵	任新乐	凌寅龙
顺河村：	池金鑫	方 瑾	
赵庄村：	赵 健	刘洪学	
陶圩村：	赵炳国	丁政伟	
褚集村：	尤怀超	朱 玲	许亮亮
洄中村：	张志勇	金 侠	荣克进
洄西村：	王 凯	张 龙	赵双华
洄东村：	陈 洁	孙洪福	
三湖村：	丁 利	杨 锋	赵 瑞 赵旭东

其中，为民服务大厅值班人员：张桂兰；信访大厅值班人员：任琴；蓝天卫士值班：张云、夏娜、刘艺。

附件 5:

## 褚集镇 2023 年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应急 小组成员名单

组长：刘洪超

成员：年龙湖 孔令明

范士杰 张毅

附件 6:

## 褚集镇 2023 年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宣传方案

为做好全镇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有效防治环境污染，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及财产安全，按照镇政府关于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提升行动的总体要求，制定本宣传方案。

### 一、工作目标

通过多种形式、多种手段、多种渠道深入开展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宣传工作，使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要求家喻户晓，增强群众的环保意识，在全镇范围内营造“禁烧秸秆、保护环境、综合利用、转化资源”的良好氛围，确保全镇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提升行动目标的实现。

### 二、宣传时间及内容

宣传工作贯穿于全年禁烧工作始终。

（一）印发《褚集镇 2023 年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方案》等相关文件。

（二）各村要在主要路口设置固定宣传标牌，在公共场所张贴宣传标语、禁烧通告，确保向每一户农民散发有关宣传资料，配置流动宣传车在各村做巡回宣传，把禁烧要求、焚烧秸秆的处罚规定、综合利用等宣传到田间地头，做到家喻户晓。

（三）要在自然村安装播音设备，利用村广播室在早、中、晚饭时间集中宣传，在其他时间段连续宣传，同时在村主要路口悬挂张贴宣传标语。各村委会要向当地每一户农民和种粮大户发放《秸秆禁烧告知书》，让广大农民群众了解禁烧、支持禁烧、参与禁烧。

（四）学区要采取“小手拉大手”的方式，向全镇农村中小學生做禁烧宣传教育工作，并通过他们将《秸秆禁烧告家长书》送达到各位家长，要求家长不要焚烧秸秆，搞好综合利用。

### **三、工作要求**

各村要高度重视，切实增强对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认识，认真落实宣传工作要求 and 具体任务，进一步细化分解，明确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确保宣传工作组织周密、部署到位、开展有力。宣传工作将纳入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综合考核中。

附件 7:

## 褚集镇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任务清单

### 一、镇政府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任务清单

(一) 制定褚集镇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实施方案, 组织召开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动员会议, 督促村落实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责任。

(二) 组织开展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宣传工作, 营造浓厚舆论氛围。

(三) 印发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相关资料, 包括各类群体禁烧承诺书、禁烧告知书、告家长书、村级工作任务清单等。

(四) 督促村“两委”干部、党员、农户、土地流转大户、新型农业经营合作组织、收割机手签订秸秆禁烧承诺书, 其中村“两委”干部承诺书要张榜公示。

(五) 协调、调度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相关机械设备; 督促村因村制宜建立秸秆离田清运组织、合理设置秸秆收储站点, 明确看护人员。

(六) 督促建立村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包保责任网格, 审定各村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方案, 掌握村秸秆离田、还田及综合利用总体情况。

(七) 落实重点区域防控责任, 按要求搭建防控值守帐篷, 确保人员到岗到位, 备齐相关防控设施、机具。

(八)根据褚集镇实际，制定并落实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作业奖补资金方案。

## **二、镇干部包保人员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任务清单**

(一)督促村将《秸秆禁烧告知书》等宣传资料发放到户，并签订秸秆禁烧承诺书。

(二)督促村召开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动员会议；督促村“两委”干部及党员签订秸秆禁烧承诺书，并张榜公示，接受群众监督。

(三)督促村制定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方案，掌握村秸秆还田、离田基本情况（还田数量、离田数量、综合利用详情）。

(四)督促村落实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相关机械设备，因村制宜建立清运组织，制定秸秆清运应急预案，发挥好小型机械应急作用。

(五)督促落实土地流转大户、新型农村经营合作组织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

(六)督促落实村秸秆堆放场所及看护责任人。

(七)督促村建立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包保防控网格，建立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应急值守站点，落实人员及相关防控设施、机具。

## **三、村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任务清单**

(一)负责《秸秆禁烧告知书》等宣传资料的发放工作，营造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浓厚氛围，做到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政策家喻户晓。

（二）组织召开村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动员会议，进行广泛宣传发动。

（三）制定村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方案，措施具体到户到地块；掌握农户秸秆还田、离田基本情况（还田数量、离田数量、综合利用详情）。

（四）落实村“两委”干部、党员、村民、土地流转大户、新型农业经营合作组织签订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承诺书，其中村“两委”干部的承诺书要张榜公示，接受村民监督。

（五）落实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相关机械设备，建立秸秆离田清运组织，制定秸秆清运应急预案，发挥好小型机械应急作用。

（六）制定并落实外出务工、老弱病残家庭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帮扶措施。

（七）落实土地流转大户、新型农业经营合作组织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

（八）落实秸秆收储站点，安排专人看护。

（九）落实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地块包保防控网格，合理建立应急值守站点，落实人员及相关防控设施、机具。

## 怀远县 2023 年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 考核问责办法

**第一条** 为落实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责任，根据《怀远县生态环境保护责任规定（试行）》（怀办发〔2017〕42 号）及相关规定，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乡镇、村（社区），乡镇干部、县直单位和乡镇包保村（社区）干部。

**第三条** 以卫星监测公布的火点数和各级督查通报的火点数、过火痕迹、弃置秸秆为问责依据。

**第四条** 坚持有错必纠、过错与责任相适应、问责与整改相结合、教育与惩戒相结合的原则。

### **第五条** 问责措施

（一）凡被卫星监测公布或上级督查通报 1 个火点的，对该乡镇通报批评，并从年度目标考核中扣 0.5 分。

（二）凡被卫星监测公布或上级督查通报 2 个（含 2 个）以上火点的，除通报批评外，从年度目标考核中扣 1.0 分，并实行生态环境保护“一票否决”。

（三）凡被县级督查组发现并通报秸秆焚烧火点、过火痕迹、弃置秸秆的，每处从问题所在乡镇工作经费中扣除 2000 元。

（四）被卫星监测公布或被上级督查通报火点的乡镇党委主要负责人要通过县融媒体中心向全县公开检查，并依据相关规定给予乡镇党政主要负责人、县直单位和乡镇包村（社区）干部相应处理。

（五）对因禁烧工作不力，造成全县被市以上书面通报批评的或造成全县涉气建设项目环境区域限批的，对相关责任乡镇党政主要负责人及相关责任人，按相关规定给予处理。

（六）对因焚烧秸秆发生安全事故，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的，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

（七）对因焚烧秸秆发生严重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或者对因焚烧秸秆发生严重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处置不力的，按相关规定予以追责。

**第六条** 本办法由县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

**第七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附件 9:

## 褚集镇 2023 年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 考核问责办法

**第一条** 为充分调动村干部秸秆禁烧工作的积极性，完善奖惩制度，强化责任追究，建立长效机制，坚决杜绝秸秆焚烧现象，加快秸秆综合利用，保护大气环境，根据有关规定，结合本镇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全镇承担秸秆禁烧任务的村党组织、村民委员会成员。

**第三条** 被卫星监测通报 1 处火点的，扣发该火点所在区域村党组织书记、包片干部午季秸秆禁烧押金，总支书记、包村干部各罚 500 元；被市、县督查组督查到的，扣发该火点所在区域村党组织书记、包片干部各 500 元，总支书记、包村干部各罚 200 元；被镇督查组督查到的，扣发该火点所在区域村党组织书记、包片干部各 200 元，总支书记、包村干部各罚 100 元。

**第四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 秸秆焚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宣传标语

- 1.禁止焚烧秸秆，发展生态农业
- 2.秸秆禁烧 人人有责
- 3.有烟必查 有火必罚 有灰必究
- 4.持续实施大气污染防治行动，打赢蓝天保卫战
- 5.禁烧秸秆 保护环境
- 6.绿水青山 就是金山银山
- 7.禁止焚烧秸秆 保护生态环境
- 8.争当禁烧模范 争做文明公民
- 9.做守法公民 当禁烧模范
- 10.谁用秸秆谁受益 谁烧秸秆谁受罚
- 11.禁止焚烧秸秆 推进综合利用
- 12.露天焚烧秸秆、垃圾、荒草是违法行为
- 13.提高秸秆综合利用，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
- 14.千万不要烧秸秆 综合利用有补贴
- 15.秸秆是资源，用之为宝，弃之为害
- 16.秸秆不能烧、不准烧，不烧还有用
- 17.秸秆可卖钱 协力保蓝天
- 18.秸秆是个宝 焚烧可惜了
- 19.秸秆只要利用好 增加收入又环保